

祈求聖靈



真耶穌教會雖然即將邁入成立百年之際，然而祈求聖靈的堅定信念仍如過往一樣。

文/FF Chong 譯/John Lin 圖/喜恩

真理
專欄

信仰生活



在禱告會開始前，數以百計的信徒帶著期許，提早聚集在會堂裡同心禱告。渴求聖靈內住的心意，映現在每張認真誠摯的臉龐上。

這是禱告會祈求聖靈的典型場景，也是我們真耶穌教會所熟悉的景象。無論我們所參訪的是哪一間真耶穌教會，從其建立之日至今，這激勵人心、動人肺腑的一幕始終如一。雖然我們所遇見的面孔或許不同，食物、服裝和語言也不熟悉，然而其中懇求聖靈的迫切之情，卻是完全一樣的。

我們這些在真耶穌教會長大的信徒，從小即被教導並且鼓勵要迫切禱告求聖靈，因為聖靈是我們進入神國的憑據。無論神救恩的大好信息被教會帶往何方，祈求聖靈的經訓便前往何處。出於我們信實之主的應許將永遠立定：已有成千上萬的人領受了聖靈，

伴隨著靈言做為憑據，甚至連那些座落於我們教會附近的教派——其他原本不講靈言的教會——也開始鼓勵他們的信徒祈求聖靈。

真耶穌教會雖然即將邁入成立百年之際，然而祈求聖靈的堅定信念仍如過往一樣，並且年輕的一代亦願意扎根於這傳承的信仰上。即便現今有許多人對於祈求聖靈一事提出質疑，但是神依然持續不斷地證實此一信仰的實踐仍符合聖經的教訓：祂不斷地將聖靈賜給信徒以及慕道朋友，無論是在一般聚會、靈恩會，或講習會上，有時候聖靈甚至在個人的家中澆灌下來。感謝神！

然而，儘管我們有許多聖靈澆灌下來的美好見證，一個十分重要的根本問題是，祈求聖靈一事是否有聖經教訓做為依據？聖經是所有信仰、習俗施行的判斷標準，而不是人類的情感或遺傳；無論教會所行為何，都必須要有神的話語做為根據。宗教上的實踐若沒有聖經的印證，那麼在面對多樣性的矛盾時，它就會成為混亂分裂的根源。

基督的應許

福音書裡頭清楚地記載著應許聖靈的降臨，其中又以《約翰福音》最為清楚。耶穌回應以賽亞的邀約（賽四四3），高聲呼召口渴之人前來飲於聖靈（約七37-39），並以主做為此邀約的重點，顯明祂即是這聖靈的賞賜者。祂得以決定何人、何時，以及如何賜下聖靈。這邀約不僅是個序文，聲明神的靈澆灌下來的預言將實現，它更為得救的兩個基本要件立下堅固的根基——領受水洗和聖靈。

然而，卻有許多人認為聖靈應該是白白得來的，因為聖靈是神所應許的，要賞賜給信祂的人。他們認為一個人受洗之時就會被聖靈充滿，也有些教派認為一個人在「接受耶穌為救主」之時，或者完成罪人悔改的禱告之際，他就有了聖靈，因此不必努力付出，也沒有「求」聖靈的必要。這些人宣稱聖經裡幾乎沒有任何經文指示其他方法，他們亦指出耶穌只有深度講述聖靈的降臨，但是沒有談論祈求聖靈之事。

在此，讓我們來看看聖經到底說了什麼——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（約四13-14）以及《約翰福音》第七章中的邀約皆提到「活水」，也就是聖靈。在《約翰福音》第四章裡頭，耶穌明確地指出祈求的必要性，「你若知道……，對你說……的是誰，你必早『求祂』，祂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」（約四10）。雖然「求聖靈」並沒有明明地記載在《約翰福音》第七章裡頭，但是那些想喝這水的人一定要到主面前來（約七37-38）。今日，我們已經來到主面前，並且我

們也認識祂，難道我們不應當向耶穌求聖靈嗎？

基督的教導

既然祈求聖靈是不可或缺的，教會就應當不斷地鼓勵信徒迫切直求。一個時常引用的篇章是祈求、尋找、叩門的比喻（參：路十一13），其以相當美妙有力的教導做為結語：「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嗎？」神的信實何其大！這是一個永遠的安心保證！

然而近日以來，以此比喻教導求聖靈的適用性卻受到質疑，其質疑主要來自於兩個互相關聯的基準。第一個基準關乎作者在撰寫《路加福音》時所用的資料來源。質疑者認為《路加福音》的撰寫時間遠遠地晚於《馬太福音》，若要了解路加在這個比喻中的意思，讀者必須先了解馬太的觀點為何。在《馬太福音》中所記載的並不是聖靈，而是好東西（太七11）。因此，對於路加的記載來說，更正確的解讀應該是「好東西」，而非「聖靈」。

對於這樣的論述，我們到底應當如何檢視呢？其實討論翻譯和解讀的正確性常常免不了個人主觀的看法，因此，為了避免陷入冗長卻又不一定會有結果的神學爭辯，我們應當以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原則來解讀路加的記載（提後三16）；我們亦當相信路加的著作跟其中所選用的字詞也都是出於神的。我們應該向神獻上感謝，感謝天父應允賜下聖靈給那些向祂求的人。世人對於譯文的爭論，無疑是對天父大愛的絕對否定。

第二個質疑的基準，是將路加的記載理解為「神樂意將日常生活中的好東西賜給我們」，因為人確實會向主求很多東西。再一次地，這種質疑的主要內涵其實是挑戰路加記載「聖靈將賜下給那些求父的人」之正確性。

對於這樣的論述，我們又應當如何來檢視呢？我們必須要查看聖經所教訓的主題之一致性。一個清楚的信息是，當我們有了聖靈，我們就有了一切美好的東西；當我們將順從聖靈做為我們行事為人的標準時，我們便能藉著聖靈的引導，知道選擇什麼對我們而言才是最好的。以這樣的觀點來看，還有什麼好東西是比聖靈還要好的嗎？

五旬節那日

另一個提出無須祈求聖靈的論點，是基於五旬節那日的記述。聖經確實沒有明示那一百二十人是在禱告中得到聖靈的（徒二2）。然而，這可以做為不求聖靈的依據嗎？在升天之前，耶穌便教導祂的門徒要等候聖靈的降臨（路二四49），難道他們就只是安安靜靜地坐著等候聖靈降下嗎？他們是消極地等待嗎？《使徒行傳》為《路加福音》的續載，而在《使徒行傳》中我們可以看見信徒們是多麼地樂意遵從基督的教訓。一個主要的特徵表現是，他們的聚集常常是向神禱告（徒一14）。

他們身體力行的聚集是由於他們同心合意，願意遵從他們所愛的主，並且這樣的合一心志貫穿整個等待的過程（徒二1）。無

庸置疑地，這股團結的力量是神的能力，藉由他們的禱告賜下；而在那三千人信主後，他們一樣繼續維持這樣的態度。禱告顯然是他們生活中一個相當重要、不可或缺的部分。

在《使徒行傳》中絕大多數的例子裡，無論信徒們何時聚集在一起，他們總是投入禱告中。當早期教會因著傳揚主的話語而遭脅迫時，信徒們便聚集在一起禱告（徒四31）；此外，當彼得被下到監牢時（徒十二5），信徒們亦聚集在馬可家中一起禱告（徒十二12）。同樣的，五旬節那日那一百二十人聚集在一塊禱告，預備自己領受耶穌所應許的實現，這難道不是很自然的道理嗎？毫無疑問的，這一百二十人當時一定是不住地祈求聖靈，因為他們一直在等待聖靈的降臨。

撒瑪利亞的事蹟

當教會受逼迫時，有許多的信徒分散到各地，腓力亦帶著得救的福音來到了撒瑪利亞。當時，神藉著腓力所做的工行出祂的大能和行了許多的神蹟（徒八6-7）。藉著主的奇妙引導，許多人正面地回應腓力所傳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；他們接受了福音就受了洗（徒八12）。沒有人會否認當時聖靈與腓力以及這些初信者同在。

然而，當耶路撒冷的母會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，使徒便打發彼得和約翰往他們那裡去。關於此舉的動機，《使徒行傳》非常清楚地記述著：因為他們尚未領受



聖靈（徒八16）。雖然這些信徒已經受了洗，但是他們仍然沒有聖靈。《使徒行傳》在此用來描述未受聖靈的詞語，已清清楚楚地說明了一切：「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」（徒八16）。這也就是為什麼使徒們要到他們那裡去幫助他們受聖靈。

那麼，彼得和約翰是如何幫助撒瑪利亞的教會呢？——為他們禱告（徒八15）。這些新的信徒透過使徒的按手而得到聖靈（徒八17）。在此，我們若說使徒為這些初信者按手時有禱告，但這些初信者自己沒有禱告，這樣的說法合理嗎？很顯然的，使徒的行動是一個沉默的確證，證實使徒教會致力於求聖靈的禱告之中。

以弗所的信徒

當保羅來到以弗所一帶，他遇見幾個信徒。保羅當時問他們的第一個問題，便是他們受了聖靈沒有（徒十九2）。這個問題指出一個事實——聖靈不是在信主時便賜下，此外，領受者一定會知道是否受了聖靈。假若聖靈真的是安靜地住在信徒裡頭，那麼保羅的問題，從好的方面來想，頂多就是多餘的，但是往壞處來看的話，很有可能會變

成一個造成初信者混亂的問題。因此很明顯的，領受聖靈必定是一個獨特並且可觸知的經驗。

在他們受洗後，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（徒十九6）。如果聖靈的領受是發生在洗禮之時，那麼保羅的舉動就成為多餘的了。相同的，如果聖靈是很自然地在信主之時就賜下，沒有祈禱的必要的話，那麼保羅便是錯誤地為以弗所的初信者按手了。誠然，按手之舉代表著聖靈是必須祈求的。當聖靈降下時，一共約有十二個人說方言（徒十九7）。

結論

聖靈的賜下從來就不是一個沉默的領受，因為耶穌教導我們要向祂求活水或聖靈。耶穌的教導是那麼的清楚明白，不容讓任何其他異於原本意涵的解讀成立——當求聖靈，如同路加所言（路十一13）。相同的，祈求聖靈是早期教會的常態，因為使徒鼓勵祈求聖靈；他們的行動明確地說明信徒應當藉著按手在他們頭上，禱告求聖靈。今日的我們是末日復興的使徒教會，我們更應當在祈求聖靈的事上勇往邁進！